

陕西省信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省委、省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来访、网上投诉。承办国家信访局及中央有关部门转送、交办陕西的群众来信、来电、来访。

2. 负责向省委、省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的建议。

3. 承担督促检查中、省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落实情况的责任，拟订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承办中、省领导同志交办信访事项的落实，向各市(区)和部门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4. 承担办理中央联席办、国家信访局及中央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转送、交办陕西的群众信访事项，接待并协调处理来省、进京集体访和进京非正常访，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事项。

5. 综合协调和指导全省信访工作，研究、起草全省有关信访工作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总结推广各地区、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

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指导省内党、政机关和单位的信访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负责全省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

6. 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全省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

7. 承担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会议决定事项。

8. 负责全省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外事活动和对外交流。

9. 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 2021 年内设 8 个行政处室（包括：办公室、综合指导处、督查室、办信处、来访接待一处、来访接待二处、驻京信访处、投诉受理办公室）及机关党委；另有信访信息宣传中心 1 个下属事业单位，预决算纳入省信访局机关统一核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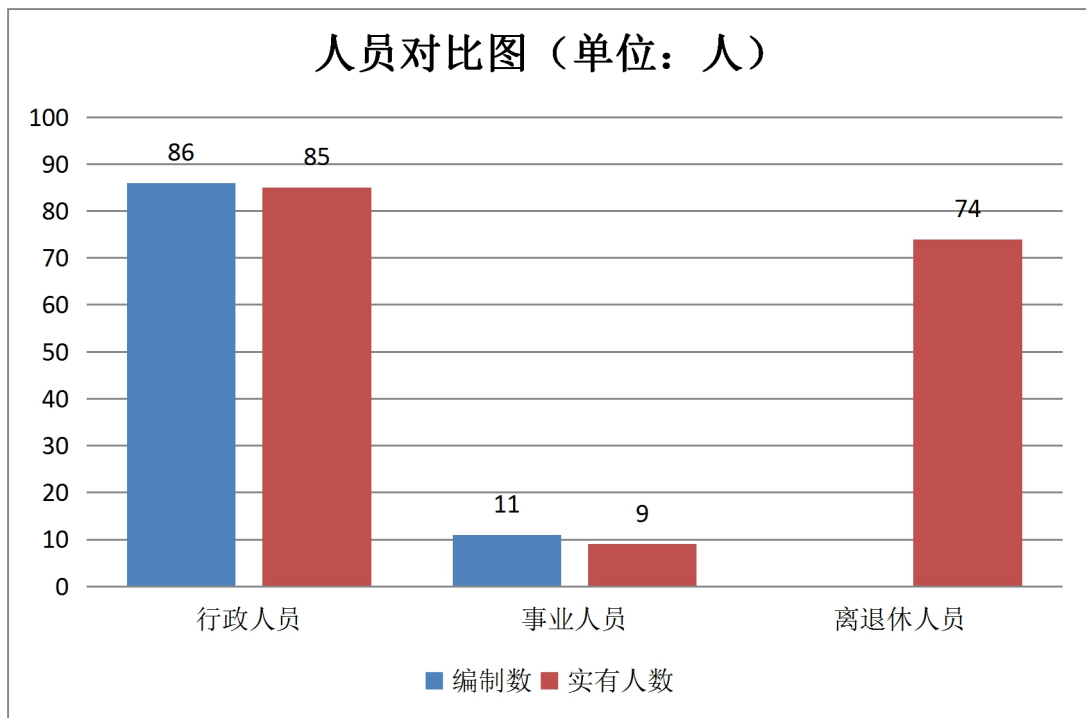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陕西省信访局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信访局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7 人，其中行政编制 86 人、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员 94 人，其中行政 85 人、事业 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7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 陕西省信访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78.6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31.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30.17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02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2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65.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78.67	本年支出合计	2,781.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
收入总计	2,782.81	支出总计	2,78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 陕西省信访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2,778.67	2,778.66						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8.19	2,528.17						0.0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28.19	2,528.17						0.02
2010301	行政运行	1,796.04	1,796.02						0.02
2010308	信访事务	609.02	609.02						
2010350	事业运行	123.13	123.13						
205	教育支出	30.17	30.17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17	30.17						
2050803	培训支出	30.17	3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2	55.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2	40.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6	4.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6	36.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	1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00	16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00	16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00	16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 陕西省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81.59	2,157.57	624.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31.10	1,922.08	609.0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31.10	1,922.08	609.02			
2010301	行政运行	1,798.95	1,798.95				
2010308	信访事务	609.02		609.02			
2010350	事业运行	123.13	123.13				
205	教育支出	30.17	30.17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17	30.17				
2050803	培训支出	30.17	3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2	40.32	1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2	40.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6	4.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6	36.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		1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00	16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00	16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00	16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78.6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31.05	2,531.0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30.17	30.17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2	55.32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65.00	165.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78.66	本年支出合计	2,781.54	2,781.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781.54	支出总计	2,781.54	2,781.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 陕西省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81.54	2,157.52	624.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31.05	1,922.03	609.0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31.05	1,922.03	609.02
2010301	行政运行	1,798.90	1,798.90	
2010308	信访事务	609.02		609.02
2010350	事业运行	123.13	123.13	
205	教育支出	30.17	30.17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17	30.17	
2050803	培训支出	30.17	3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2	40.32	1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2	40.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6	4.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6	36.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		1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00	16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00	16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00	16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815.08	公用经费合计		342.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4.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44
30101	基本工资	638.19	30201	办公费	5.76
30102	津贴补贴	370.49	30202	印刷费	0.35
30103	奖金	130.25	30205	水费	0.35
30107	绩效工资	51.28	30206	电费	2.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48	30207	邮电费	25.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06	30208	取暖费	7.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14	30211	差旅费	40.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36	30213	维修(护)费	3.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00	30214	租赁费	8.93
30114	医疗费	7.93	30216	培训费	43.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2	30226	劳务费	2.08
30309	奖励金	0.38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30228	工会经费	29.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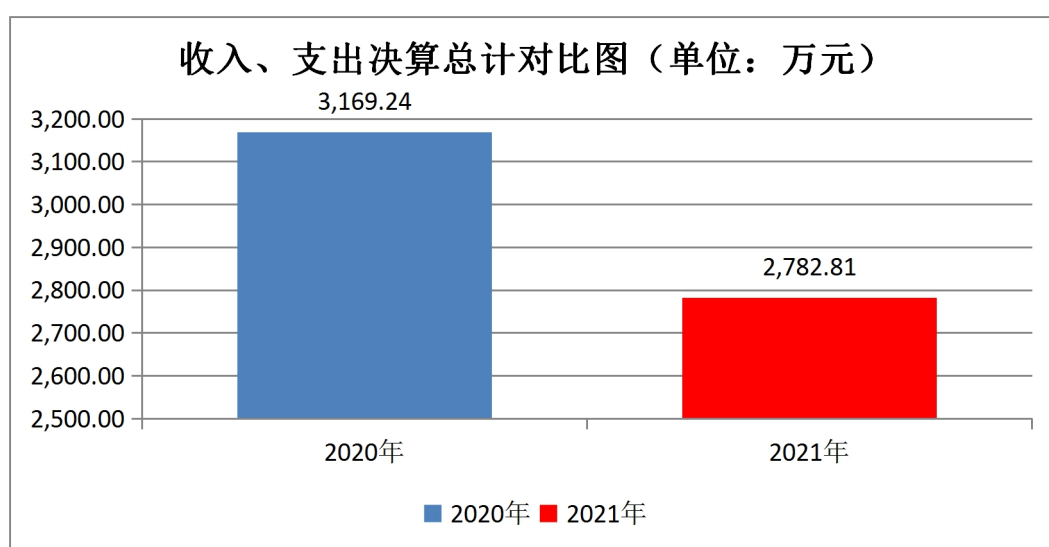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88.70	5.70	15.00	68.00	18.00	50.00	4.76	43.10
决算数	65.22	0.00	0.20	65.02	17.98	47.04	4.76	43.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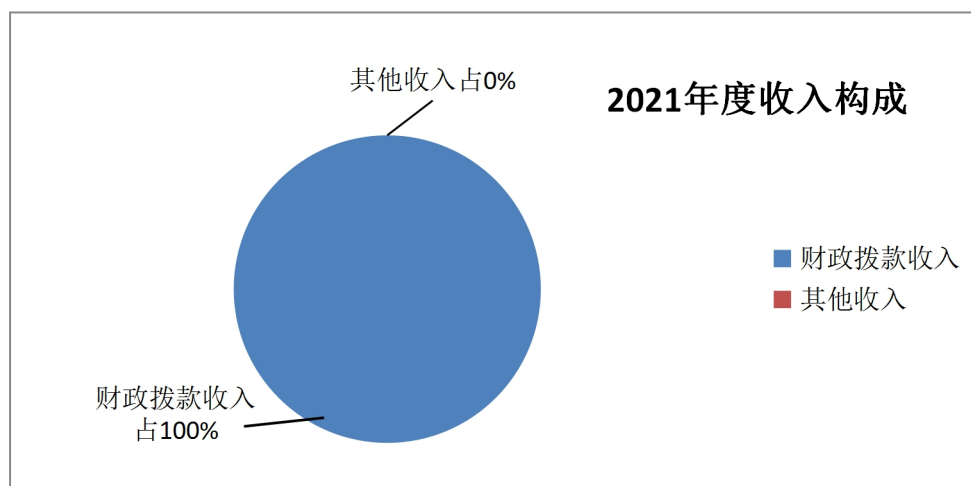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782.8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86.43 万元，下降 12.19%。主要是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经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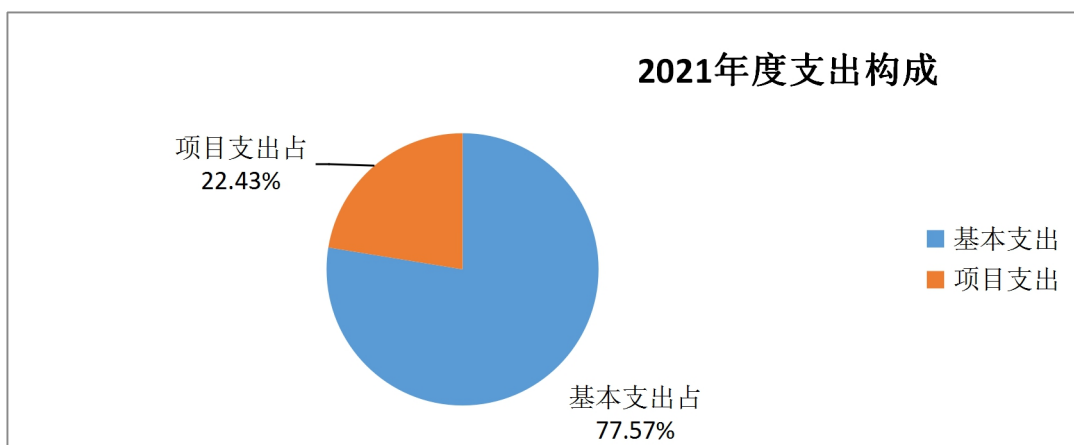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778.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78.66 万元，占 100%；其他收入 0.02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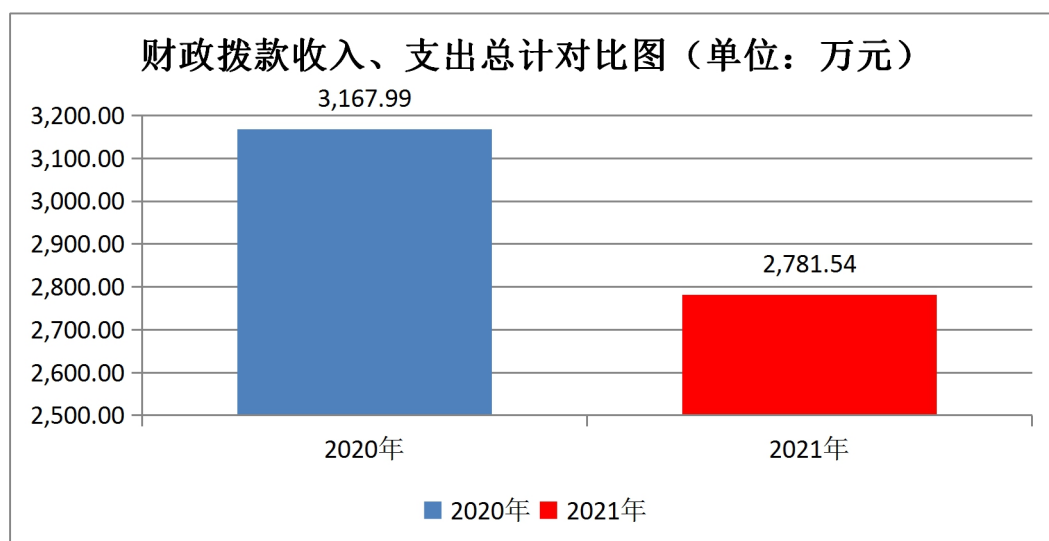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781.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7.57 万元，占 77.57%；项目支出 624.02 万元，占 2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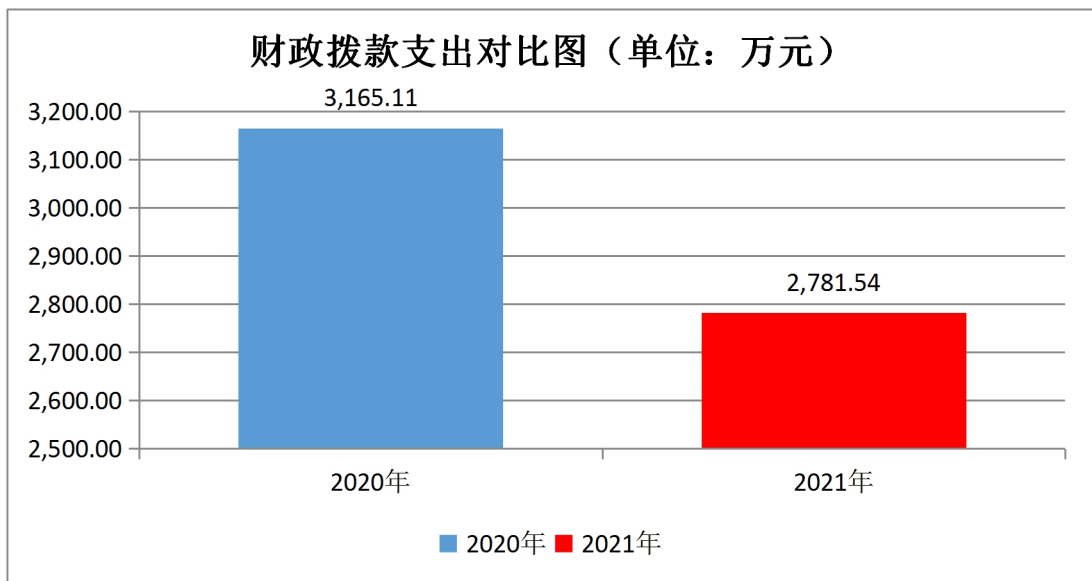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781.5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86.45 万元，下降 12.20%。主要原因是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经费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945.60 万元，支出决算 2,78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83.57 万元，下降 12.12%，主要原因是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经费收支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1,953.47 万元，支出决算 1,798.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省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各项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预算 618.51 万元，支出决算 609.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按照中省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

步压缩了一般性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预算 123.13 万元，支出决算 123.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预算 30.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 4.26 万元，支出决算 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36.06 万元，支出决算 36.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 165 万元，支出决算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57.5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15.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38.19 万元、津贴补贴 370.49 万元、奖金 130.25 万元、绩效工资 51.2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4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6.0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3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1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36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5 万元、医疗费 7.9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15 万元、奖励金 0.3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万元。

（二）公用经费 342.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76 万元、印刷费 0.35 万元、水费 0.35 万元、电费 2.34 万元、邮电费 25.13 万元、取暖费 7.2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11 万元、差旅费 40.92 万元、维修（护）费 3.33 万元、租赁费 8.93 万元、培训费 43.0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劳务费 2.08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33 万元、工会经费 29.5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0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3.6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8.7 万元，支出决算 65.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受新冠疫情影响，未安排出国任务；二是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省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一般

性非刚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开支比预算数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预算 5.7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安排出国任务。全年支出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局机关购置公务用车 1 辆，预算 18 万元，支出决算 17.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9%，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50 万元，支出决算 47.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0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从严控制各项车辆运行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4.8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无国外接待预算安排。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13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43.1 万元，支出决算 43.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9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4.76 万元，支出决算 4.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15.77 万元，支出决算 238.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65%。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85.94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省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非刚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14.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68.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496.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86.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67.8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9.7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99.7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94.3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陕西省信访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职责：1. 研究制定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工作规程，建立预算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体系。2. 组织和指导项目承办处室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

作，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3 建立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健全绩效结果反馈及督促整改机制。4. 组织引进第三方对各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5. 绩效评价涉及的其他工作；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等具体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624.0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全省信访系统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圆满完成了全国和省两会、建党 100 周年庆祝活动、十四运会和残特奥会等重大活动信访安全保障任务，实现了确保“三个不发生”目标，受到了中央联席办、国家信访局和省委、省政府的充分肯定。全省信访工作综合考核继 2020 年获得“优秀等次”后，2021 年再次获得“全国优秀等次”。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信访事务等 4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信访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94.81 万元，执行数 59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推进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方面，省联席办（省信访局）采取挂图作战、清单管理、督查

调研、通报提醒等措施，压实工作责任，提升化解质量；在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方面，深入开展“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创建和“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活动，有效预防和减少信访问题发生；每月举办一次全省信访业务大讲堂、每月通报一次考核结果、每季度抽查回访信访件规范办理情况，每年举办一次全省比武竞赛，我省信访基础业务主要指标均居全国前列；在扎实做好信访安全保障方面，及时制定印发《工作方案》《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来省进京越级访排查化解专项行动，认真落实信息“零报告”和市县领导干部坐班接访机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受疫情影响，个别绩效指标设定值和实际完成值存在一定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密切联系部门实际情况，在充分测算的基础上，科学设定切实可行的绩效目标。

2. 出国出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7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本年度该项目未实施。

3. 公务用车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8 万元，执行数 17.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公务用车使用安全平稳。

4. 双节慰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春节期间走访慰问生活困难职工和城乡困难群众。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专用项目-信访事务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信访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94. 81	591. 04	99. 37%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594. 81	591. 04	99. 3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推进最多访一次，落实首办责任，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矛盾；2. 扎实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努力实现预期目标；3. 全面加强信访基础业务，全力提升信访工作质效。				1. 在推进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方面，省联席办（省信访局）采取挂图作战、清单管理、督查调研、通报提醒等措施，压实工作责任，提升化解质量；2. 在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方面，深入开展“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创建和“大督查大接待大调研”活动，有效预防和减少信访问题发生；3. 每月举办一次全省信访业务大讲堂、每月通报一次考核结果、每季度抽查回访信访件规范办理情况，每年举办一次全省比武竞赛，我省信访基础业务主要指标均居全国前列；4. 在扎实做好信访安全保障方面，及时制定印发《工作方案》《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来省进京越级访排查化解专项行动，认真落实信息“零报告”和市县领导干部坐班接访机制。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质量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98%	99. 97%	
			信访事项按期办结		≥98%	99. 9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费用规模		≤594. 81万元	591. 04万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信访政策宣传持续发挥作用		中长期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率		≥90%	91. 85%	
说明	部分指标涉密不公开。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通用项目-出国出境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信访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7	0	0.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5.7	0	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深对国外公民诉求工作法治化建设情况的了解和研究，宣传中国信访工作制度理论和实践成果，增强在公民诉求工作领域的业务合作和信息交流，促进建立常态化的交流机制，为推动我省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提供借鉴。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访国家		≥1个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出访天数		21天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出国出境交流人次		1人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成本指标	费用规模		≤5.7万元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外宣传陕西信访工作		有所提升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进一步提升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出国出境人员满意率		≥98%		因新冠疫情影响，取消或不安排出国任务。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购置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信访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8	17.98	99.89%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8	17.98	99.8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公务用车使用安全，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水平。				公务用车使用安全平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购置数量		1	1	
			排气量		小轿车≤1.8升	小轿车≤1.8升	
		质量指标	国产自主品牌小轿车		≥100%	100%	
			整车质量完好率		≥99%	100%	
		成本指标	费用规模		≤18万元	17.98万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以政府带动市场支持国产自主品牌效应		≥95%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双节慰问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信访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5	15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春节期间走访慰问生活困难职工和城乡困难群众。				春节期间走访慰问生活困难职工和城乡困难群众。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涉及单位		9个	9个	
		质量指标	及时慰问生活困难职工		≥90%	100%	
		时效指标	春节前慰问		100%	100%	
		成本指标	费用规模		≤15万元	15万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活困难职工祥和过节		≥90%	98%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99%	99%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2,945.60 万元，执行数 2,778.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3%。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省信访系统以做好建党 100 周年、十四运会暨残特奥会信访安全保障为主题主线，坚持以“压实责任”“解决问题”为导向，凝心聚力推进专项治理重复信访，积极推动化解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全面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不均衡，支出进度率有待提高，原因是部分采购项目周期长，按合同要求需要分次进行付款。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采购预算执行，所有采购项目早计划，及时办理备案手续，推动采购计划尽快执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陕西省信访局

自评得分：96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省委、省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来访、网上投诉。承办国家信访局及中央有关部门转送、交办陕西的群众来信、来电、来访。 2. 负责向省委、省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的建议。 3. 承担督促检查中、省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落实情况的责任，拟订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承办中、省领导同志交办信访事项的落实，向各市(区)和部门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4. 承担办理中央联席办、国家信访局及中央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转送、交办陕西的群众信访事项，接待并协调处理来省、进京集体访和进京非正常访，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事项。 5. 综合协调和指导全省信访工作，研究、起草全省有关信访工作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总结推广各地区、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指导省内党、政机关和单位的信访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负责全省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 6. 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全省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 7. 承担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会议决定事项。 8. 负责全省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外事活动和对外交流。 9. 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陕西省信访局总支出2781.59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包括基本支出2157.57万元（人员经费1815.1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342.44万元），项目支出624.02万元；按经济分类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814.7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41.5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42万元，资本性支出109.9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2021年，全省信访系统以做好建党100周年、十四运会暨残特奥会信访安全保障为主题主线，坚持以“压实责任”“解决问题”为导向，凝心聚力推进专项治理重复信访，积极推动化解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全面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省信访工作综合考核继2020年获得“优秀等次”后，去年再次获得“全国优秀等次”。在推进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方面，省联席办采取挂图作战、清单管理、督查调研、通报提醒等措施，压实工作责任，提升化解质量。中省交办的14594件第一批重复信访事项于去年9月16日全部提前上报化解，其中中央交办的9949件重复事项化解进度和质量持续走在全国前列，我省3次在中央联席办组织召开的专题会、推进会上交流发言。在推动防范化解信访领域风险隐患方面，积极协调推动省级部门和市区采取出台、完善、落实政策等措施，集中力量推动化解。目前，省级相关牵头部门和市区出台了推进化解房地产、劳动社保、教育等领域突出问题配套政策、意见和方案，成批量推动解决了一大批老大难问题。在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方面，深入开展“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创建和“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活动，有效预防和减少信访问题发生。每月举办一次全省信访业务大讲堂、每月通报一次考核结果、每季度抽查回访信访件规范办理情况，每年举办一次全省比武竞赛，我省信访基础业务主要指标均居全国前列；在扎实做好信访安全保障方面，及时制定印发《工作方案》《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来省进京越级访排查化解专项行动，认真落实信息“零报告”和市县领导干部坐班接访机制，有效把重点群体、重点人员吸附稳定在当地，圆满完成了全国和省两会、建党100周年庆祝活动、十四运会和残特奥会等重大活动信访安全保障任务，实现了确保“三个不发生”目标，受到了中央联席办、国家信访局和省委、省政府的充分肯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00%	94.33%	8		

投入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5%	1%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 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半年进度率41%; 三季度进度率66%	3	部分采购项目周期长,按合同要求需要分次进行付款。 所有采购项目早计划,及时办理备案手续,推动采购计划尽快执行。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2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	73.53%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 尽责 (60分)	项目 产出 (40分)	40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98%	99.97%	10		
				信访事项按期办结			≥98%	99.93%	10		
				智慧信访辅助办理平台一期建设			1套	1套	10		
				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12月31日	按时完成	10		
		项目 效益 (20分)	20	信访工作服务的效率和质量水平			提高	提高	5		
				信访政策宣传持续发挥作用			中长期	有效提升	5		
				群众反映信访问题的便捷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信访群众满意率			≥90%	91.85%	5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